

关于开展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推荐工作的通知》（教高函〔2026〕23号）文件精神，我校决定开展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遴选推荐工作，请各学院（部）高度重视，认真学习本通知内容，积极动员并遴选推荐符合申报条件的优秀教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限额

我校本次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申报限额为1项。

二、推荐范围

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国内出版、修订或重印（以版权页的版次、印次时间为准），正在我国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活动中使用的教材。对新出版、修订或重印的教材，应积极予以推荐。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等职业教育本科和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教材，各类教学活动中使用的学术专著、教学参考书、教辅用书、培训类教材，译自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教材的少数民族文字教材，引进的国外教材（含翻译教材），与教材配套的图册和活动手册等不在推荐范围内。

三、推荐条件

（一）坚持价值引领。落实教材建设国家事权，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将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教材始终，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推动构建中国特色高质量教材体系。

（二）坚持应用为要。在各类高校或专业领域选用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使用评价好，有效达成教育教学目标。原则上经过2年以上（含2年）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同一种教材不同版次的使用时间可累计计算）。

（三）坚持质量为先。准确阐述本学科专业的基本概念（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结构设计合理，教材选材恰当准确，思想性、科学性、创新性、启发性、先进性突出，严把政治关、意识形态关、科学关、学术关，反映相关学科专业发展的新成就，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

(四) 坚持守正创新。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体现先进教育理念，鼓励学科交叉、产教融合、科教融汇，鼓励建设知识图谱、能力图谱、素质图谱，适应高等学校多样化人才培养需求，反映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改革创新成果。鼓励在自主知识体系构建方面具有创新性突破的教材、战略性新兴领域教材、冷门绝学教材以及在某学科（专业）领域具有填补空白意义的教材参与申报。

(五) 严守出版规范。纸质教材内容质量、编校质量、设计质量（包括封面、扉页、插图、表格等）、印刷装订质量符合标准和规定，符合大众审美习惯，未出现质量抽查不合格情况；新形态教材须为具有书号的正式出版物，教材所有数字资源按教材和出版规范编修、审核与管理。数字资源和工具须部署在出版单位自主可控的公共服务平台上，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备案，并确保数字资源安全。

(六) 严守纪律底线。教材无意识形态问题，无侵犯知识产权或其他法律问题，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教材编写人员应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无意识形态、师德师风问题，无违法违纪、学术不端等行为。

四、推荐要求

1. 推荐教材分“单本”和“全册”两种类型，不受理系列教材推荐。全册教材（相同书名的上下册、1—n册）可选择“全册”类型推荐，或选择其中的单册以“单本”类型推荐。若选择“全册”类型，须所有单册均符合推荐要求，推荐时占用一个名额。

2. 原则上教材由其第一主编（作者）所在高校申报，第一主编非高校教师的教材，可由第二主编所在高校申报。同一主编编写的名称或内容基本相同的教材只能推荐一项。

3. 盲文教材、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教材等以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编写的教材，需同时报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本。

4. 此前已参评但未入选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公示名单的教材，本次仍可申报，占用申报单位推荐教材额度。

5. 推荐教材须在推荐前完成相关审核工作，由第一主编所在单位和教材出版单位分别对教材进行政治性、思想性、学术性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6. 经中央有关部门审定的教材，第一、第二届全国教材建设奖（高等教育类）获奖教材，已立项建设并正式出版的“101计划”等核心教材，“四新”（新工科、新医

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建设教材（含战略性新兴领域教材）参与本次推荐，不占用申报单位推荐教材额度，不受2年教学周期限制。

7. 为提升我校推荐教材质量，已经获得相应成果且符合推荐范围及推荐条件（如省十四五规划教材、新工科新形态教材、省教材奖等）的教材必须参与申报。

五、材料报送要求

（一）报送材料

1.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申报书》（附件1）及其附件材料，一式三份，至少有两份申报材料为签字盖章的原件。

填报的教材基本信息（书名、书号、作者、出版社、版次、出版时间等）须与版权页、中央宣传部出版物数据中心（<https://pdc.capub.cn/>）CIP核字号验证一致；所填所有作者须在教材中明确出现姓名；申报书表格中的字数须严格按照限定填写。

附件材料包括：

（1）所有作者政治审查意见表（附件2）。作者单位党委对作者进行审查，对政治思想表现情况进行评价，确保作者的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无违法违纪等记录。教材编写成员涉及多个不同单位时需要各单位分别出具意见，由所在单位党委盖章。

（2）图书编校质量自查结果记录表（附件3）。教材出版单位对申报教材的编校质量自查，提供图书编校质量自查结果记录表，并加盖出版社公章。全册教材的不同分册以不同文件分别出具。

（3）专家审查意见表（附件4）。由第一主编所在单位和出版机构邀请校内外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对教材进行思想性、学术性审查。专家不少于3名，其中半数以上为校外专家，专家分别实名评价并签字，并注明所在单位及专业身份。评价人不得是本教材的作者。

（4）版权信息及CIP数据（示例见附件5、6）。版权信息需要提交版权页截图，CIP数据需要提交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查询截图（查询网址为<https://pdc.capub.cn/>），加盖学院公章。注意：如CIP数据中无“教材”字样的，须再提供内容提要或前言或后记中可以证明本书为教材的相关内容截图。

（5）教材使用情况证明材料、教材出版证明。由教材出版单位提供：教材主要使用高校名单及使用情况证明材料、教材出版证明（证明信息中需包含“版权页截图”

和“CIP 查询截图”中的所有基本信息，如书名、书号、作者、出版社、版次、出版时间等），加盖出版社公章。

（6）其他材料。其他佐证材料，可选提供，限两份以内，加盖学院公章。

2. 纸质教材（最新版次印次的样书，一式三份，由主编所在学院审核教材信息真实性后加盖学院公章）及对应完整 PDF 电子版。

3.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汇总表》（一式一份，加盖学院公章）。

（二）报送时间

请各学院（部）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中午 12:00 点前，将上述材料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课程中心（综合楼 903 室），电子版（压缩包命名格式为“学院（部）名称+教材名称+申报人”）发送至课程中心邮箱 kczx907@126.com，提交的电子版材料需为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注：所有申报材料须以学院（部）为单位提交，不接收个人申报。请各学院（部）按时提交申报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三）其他要求

各学院（部）要对推荐教材严格审核把关，对政治上存在问题、出现违法违纪情形或违反师德师风问题、社会形象负面的教材实行一票否决。各学院（部）应严格审核推荐教材的各项申报材料，对所报送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于推荐工作中存在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一经发现并核实，一律取消推荐资格并严肃处理。

后续学校将组织推荐评审，通过学校推荐的教材，须严格按省教育厅文件中相关要求进行系统填报并准备纸质版报送材料（1 月 25 日前完成）。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李蔻 电话：0371-62509059

教务处 课程中心

2026 年 1 月 16 日